

# 山东交通学院教务处会议纪要

(第 19 期)

山东交通学院教务处

2015 年 5 月 4 日

## 人才培养改革试点专题会第十九次会议纪要

5 月 4 日下午,学校在长清校区办公楼第一会议室召开人才培养改革试点专题会第十九次会议。鹿林院长出席并主持会议。会议纪要如下:

一、会议听取了汽车工程学院滕怀国副书记、交通土建学院陈加峰副书记对本学院课余活动体系的介绍。

二、会议听取了学生工作处副处长田杰昌对《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大学生就业创业指导》课程质量标准的汇报。

三、会议就本次课余活动体系介绍及课程质量标准汇报经讨论达成如下意见:

1. 课余活动的组织要考虑学生的受众面,学生的参与可以是不同层次、不同程度或者不同方式。

2. 课余活动可以根据自身特征分为普及必修类和提升选修类,前一种要求所有的学生都参与,后一种只需要部分有能力的学生参与即可。

3. 课余活动的学习成果多样化,可以是具体的产品,调研报

告或者参赛的获奖证书等，要尽量做到成果的可考核性。

4. 课余活动的组织和开展要以学生的素质养成和能力提升为出发点，为培养目标服务，其中科技活动类要与学生所学专业紧密结合。

四、针对本次汇报，鹿林院长总结如下：

1. 课余活动或是第二课堂活动，哪个名称更为准确，这个任务交给陈加峰同志，要从内涵和外延分析确定一个更合理的称谓。

2. 课余活动的定位。课余活动是人才培养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内容丰富，挑战性很强，要做到活动的高质量需要聚集大家的智慧。课余活动是对学生综合训练的过程，是创新思维得到训练的过程。课余活动体系的纲、目要进一步分解，更清楚。例如对美的教育，就缺少纲，在刚才的介绍中就提及很少。高等教育中美育非常重要，其不仅是一个意识形态的问题，还包括逻辑力、工作精细度等其他方面。美育要上升到课余活动体系中纲的位置，以促成学生提升品味，增加竞争力。

3. 实现课余活动与课堂教学的相互支撑，需要进一步分析两者的逻辑衔接点，实现有意识的对接。这两部分在时空上是分开的，但是在人才培养体系中是一个有机的整体。

4. 课余活动的质量标准建立在课余活动体系的基础上，标准如何延伸至具体的活动，需要进一步分类落实好。

5. 课余活动要有不同的组织方式。班级组织的活动可能是班级内部的同学参加的多些；二级学院（系）组织的活动就可能打破班级、专业的界限；学校层面的活动则更多的是兴趣相同的社团、科技公关组、爱好者协会等。不同的组织方式如何产生更好

的效益，是组织管理水平提高的过程，但是无论什么样的组织形式和活动方式，课余活动更多的是要彰显学生的个性，把人的潜能、更深层的东西激发出来，有利于学生今后的成长和发现自我。

6. 学生课余活动的评价方式，要有别于课堂教学，要通过评价使课余活动的教育效果进一步延伸，并通过对课余活动的总结、提高，使其成果化，培育品牌活动。

7. 课余活动的标准各个试点专业可以根据自身的专业特征进行创新，最终经过探讨后再形成一个模板。

五、会议确定下一次专题会的主题是课余活动体系，由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与金融学专业教学团队汇报，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出席：**鹿林、唐勇

**列席：**李景芝、闫淼、赵海丽、李岚、尹金生、刘勇波、吴昌平，二级学院（部、系）分管教学负责人、二级学院（系）分管学生工作副书记、团委书记、试点专业课余活动体系主讲人，人才培养改革试点工作组所有成员